

割青

袁朝庆

在我儿时的农村,化肥对于土地,就像灶台上的盐巴之于农家饭菜一样,十分稀少而珍贵。在那个“以粮为纲”的年代,农民想让土地多打粮食,唯一的办法就是多积农家肥。平时积攒的干粪以及猪圈旱厕里的水粪,主要用来给旱地施肥,而稻田,只能依靠绿肥来增加肥力。

我们那个山沟里,水田较多,主粮全靠水稻,因此,“割青”便成了日常下地劳动之外最重要的一项农活。每年谷雨前后,从山背后升起的阳光日渐明媚,温热的地气慢慢蒸腾,残留在土壤中的最后一丝薄寒被彻底驱散。山间河谷两岸的半坡上,野桃花、野杏花和野梨花都已落尽。布谷鸟、四声杜鹃、噪鹛、黄雀、画眉、山麻雀纷纷寻找着自己合意的配偶,此起彼伏地鸣叫,让整个山谷都沉浸在萌春的欢腾之中。随着高大的乔木透出绿中带黄的嫩芽,河滩上、浅山坡上,各种野蒿、植物新发的嫩茎,豆科野藤疯狂生长,将每一条山谷染成醉人的绿意。这,既为大地带来了勃勃生机,也为农民提供了宝贵的绿肥来源。

在那些纷繁浩荡的绿潮中,我的先辈们选出了三种植物作为绿肥的首选。

第一种是野苕子,学名紫云英。阳春三月,它夹杂在草丛中,东一块,西一块,开着紫色的小花,嫩尖人可以食用。在土地宽裕的地方,人们会在头一年农历十月专门种上一块,先是掐了嫩尖炒菜吃,再把耕牛放进去大快朵颐,最后才割了沤在水田里。只需七天左右,它就基本沤化了。在这个过程中,紫云英不仅将自身含有的氮、磷、钾尽数溶入水田的淤泥,还能将空气中的氮固定在土壤里,因此是割青的首选。

第二种是野蒿子的嫩苗。它最大的特点就是量大:河边、山坡、地边,到处都是,而且一长就是一片。沤在水田里,也只需七到十天就能腐烂。

第三种是马桑树橐。马桑树是一种不太招人喜欢的灌木,木质松软,不耐烧,山里人连砍柴都不要它,这反而让它的领地不断扩张。春天一到,马桑树橐纷纷

从小河边和山坡上的枯草中冒出来,看起来比较粗壮。将它沤在水田里,一般半个月左右就成了绿肥。马桑树还有一个用处是酿酒。夏季,紫红色的马桑树泡比桑葚更诱人。粮食歉收的年景,山里人会打下两箩筐,捣烂后拌入大曲,几天后就能烤出马桑泡酒。

在大集体时期,生产队缴完公粮后,剩余的粮食和集体收入,要先按人口分配基本口粮,再按工分分配余粮和钱。那个时代,人人都是“超级干饭人”,靠基本口粮根本吃不饱,所以工分显得格外重要。工分是按全年参加集体劳动的天数和计分标准算出来的。每个社员参加集体劳动的天数差别其实不大,工分的差距主要体现在计分标准上。从少年到成年男子,最低工分是一天三分,最高则被称为“全劳力”,每天十分工分。每个社员的工分标准,由生产队开会评议,评分的依据主要是干体力活的能力。因此,每个父亲都会早早地让儿子去尝试体力劳动,以便能尽早拿到十分的工分。

父亲带我干的第一件体力活,就是割青。

那时,大哥早已参军去了部队,二哥也进城修电站去了,家里只剩下父亲和三哥在挣工分。父亲看我长到了十岁,寒暑假和周末便开始让我参加集体劳动。冬天烧火煮,让我割干草,砍刺架;春天,让我和他去割青;夏天,跟着大人翻红苕藤、捡绿豆;秋天,则掰苞谷……总之,干的都是一些辅助性的农活。

那天清晨,我正准备去对面山坡放牛,父亲叫住了我:“今天你跟我去割青吧,牛让平娃子放!”平娃子是我五弟,那时已经七岁了。他自幼体弱多病,加上脚烂了,有几个月都不能走路,一直由母亲和二姐照看着。现在好起来了,父亲怕他长大没有劳动能力,便开始试着让他代替我放牛。

父亲自己选了一根长扁担,一副大柴架和一把大弯刀,又给我找了一根短些的扁担,一副小些的柴架和一把镰刀,带着我就进了山沟。他发现野苕子早已没有了,便在四队河沟边找到一大片野蒿子,开始动手割。他嘱咐我,不要把茅草割进去,太老的野蒿子也不

要,免得在田里短时间内沤不烂。我学着他的样子,把两个竹子做的柴架叉开平放在地上,割一抱放进去,再去割第二抱。很快,两个柴架就码满了。我用扁担挑起来试了试,感觉再多就担不动了。挑回到生产队的稻田边,有专门的记分员过秤,过完秤再均匀地撒进稻田里。

吃过早饭后,我和父亲又去割了一挑。过秤撒进稻田后,我学着父亲的样子脱了鞋,下田把野蒿子踩进淤泥里。那天,我割了九十多斤野蒿子,每十五斤记一分工分,居然挣了六分工分。

第二天,父亲又把我带到五队河沟边的山坡上。那里是一片马桑树林,漫山遍野都是马桑树橐。我狠了狠心,多割了一些。那天我割了三挑,过秤后一共一百八十多斤。最后一挑过秤时,父亲发现里面混了许多酸筒秆。酸筒秆学名虎杖,是一种中药,嫩茎可以炒着吃。父亲让我把酸筒秆挑出来再称,只剩下一百七十来斤。马桑树橐是每二十五斤记一分工分,我原本指望能挣七分工分,看着不够了就急了眼,非要把酸筒秆算进去不可。父亲没办法,只好从自己的那一挑里拿了几斤凑够一百七十五斤。

回到家里,父亲非常高兴,觉得我有用了。他让母亲把酸筒秆煮了,剥皮后炒了一盘腊肉赏给我。父亲高大的身形,从此在我心里扎下了根。

五十年过去了,父亲也在我十三岁那年永远离开了我,带我割青,是他教我干农活的深刻记忆。他那宽厚的肩膀,给我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,让我在后来的岁月中,能用自己稚嫩的肩膀,扛起生活中的种种艰辛。

如今,随着现代农业技术的推广,种子工程、地膜技术和高效的化肥,让水稻的丰产再也不需要依赖割青来增加田里的肥力。但那段割青的记忆,让我对大自然充满了感恩与敬畏。每逢春意盎然、野蒿繁盛的季节,我依然能清晰地感知到大地的心脉与灵性。



紫阳听民歌

柯增伟

初夏过紫阳,车沿汉江行。两岸青山叠翠,水汽将茶山润成一幅水墨画。朋友说:“不急着赶路,先去蒿坪镇的茶园走走,那里民歌争霸赛正酣。”

紫阳民歌,仿佛借着新事,悄悄醒过来了。它是先民在河谷农耕时随口哼出的号子,是明清“湖广填陕南”时,移民背囊里带来的小调与本土方音撞出的回响。川东高腔、荆楚婉转、中原疏朗,在这秦巴褶皱里彼此妥协、相融,竟生出独有的“北调南腔”。山歌多用宫、徵,高亢似北地长风;沿江小调偏爱商、羽,柔婉如江南细雨。最特别的是那五句体的“通山歌”,前四句起承转合,末一句宕开一笔,像老农在田埂上直一直腰,朝山谷随口抛去一句闲话,余韵便散进云里。

传承人黄杰那天在茶室间开唱,薄雾未散,嫩芽上缀着露珠。他没拿麦克风,也不曾刻意字正腔圆,紫阳西南官话裹着“哟哟”“啰哟”的衬词,从丹田漫出来,顺着茶树梢头滑过田坎。“以前只在网上听过,”一位外地游客捧着竹篓笑道,“哪知在茶山亲耳听见,才懂什么叫‘歌在茶里,茶在歌中’。”那一刻我忽然明白:所谓非遗活态传承,未必都要进殿堂、入典籍,它只需要还民歌一个原生

的场合:有人愿唱,有人愿听,有人在采茶时跟着哼上一句,古老曲调便不算死。

据文献记载,紫阳全县精通全套原生船工号子的老艺人仅余数位,最年长的国家级传承人已逾花甲,晚辈肯拜师学艺者寥寥。可今春,紫阳的孩子们站在广场初赛台上,用尚带奶声的嗓子唱《三月三上茶山》。他们调门或许还不够老到,咬字却认真,那是比任何保护条文都令人安心的征兆:歌,正往新的人心里去。西关广场上,农民、教师、返乡青年相继登台,不唯胜负,只为一开口便认出是同饮汉江水长大的人。民歌便不只是博物馆的标本,它还是这方水土活着的呼吸。

黄昏时分,独坐江岸,对岸飘来隐约的歌声,分不清是实景演出的安排,还是哪位茶农收工后的随性起兴。想起《诗经·周南》里那些汉水流域古老的歌谣,赋、比、兴,草木鸟兽起兴,朴拙而深情,紫阳民歌,正是它们未断的根须。

时代更替,机动船替了木帆,集体劳作散入农家小院。只要有人还在茶山上对着山谷亮一亮嗓子,这北调南腔的古老吟唱,便会一年年随新茶吐芽,再绿一层。

不久前,好友打电话说“吃茶去”。我笑道:“开玩笑吧!喝茶就喝茶,还吃起茶来了?”

吃茶的地方在兴安公园,初阳斜斜地打在湖面上,红墙黛瓦的阁楼倒映在水中,清晰而沉静。穿过拱桥,踏上回廊,还未走近,一股茶香便悠悠飘来。到了之后才得知,原来是市农科院在平利开发的“安康抹茶”新品鉴赏活动,同时进行恢复唐、宋茶道的技艺培训。我顿时来了兴致,坐在树荫下,静待一碗“雪霁”。

二十多位茶艺爱好者身着唐装,端坐在水榭之上。洁白的茶席,黝黑的茶盏,月青色的执壶,湖竹做的茶筴,还有用抹茶做成的点心,共同构建出大唐茶席的场景。着古装的女子纤手弄巧,与兔毫盏、龙泉壶相映成趣。来自深圳的雷老师和本地的刘老师,轻轻提起茶匙,向学员示范唐朝煎茶、宋人点茶的流程:“宋人点茶,讲究以沫饬为美,汤花越白、越厚、越细腻为妙。”

培训时,茶艺师端坐于桌前,抹茶入盏,执壶在手,注汤于盏中。手臂起落间,水流如丝,银泻大地;竹筴轻拂茶面,泛起翠沫。继而翠沫变白、起泡、堆雪,再用抹茶调出浆汁,在碗面上勾勒出竹枝之姿、花鸟之态、山水之形,或点出福、吉、茶等字样,纹理纤巧逼真。见此情景,便想起范仲淹的诗句:“黄金碾畔绿尘飞,碧玉瓯中翠涛起。”细品茶艺师端过来点好的抹茶,用小勺一口口“吃”去,清香、滑腻之感满满,沁入口腔、鼻腔,滑入食道,慢慢在脏腑中散开,身上微微沁出细汗,全身清爽,便有了“四碗发轻汗,平生不平事,尽向毛孔散”的畅快。

安康自古是出产名茶的地方。山水、土壤、品种、气候天然佳配,把茶叶滋养得葱茏灵秀,再经过杀青、烘焙、千目细磨,便形成了“安康抹茶”的独特灵魂。

“安康抹茶”的吃法很多。可以效仿千年前先人的方式,“寒夜茶当酒,红泥小火炉”,待水沸如鱼目,投入抹茶,用茶筴细细击拂,看那沫饬如雪,小啜提神,也可以用专用机械做一杯抹茶拿铁,或加入食品中增色添香,在日常饮食中感受抹茶的滋味。

对于常年饮绿茶的人,我推荐一种“安康抹茶”的简单饮法:用普通的玻璃杯洗净,沥干,投入一小勺安康抹茶粉,用八十五度的开水冲下去。那极细的绿粉便在水中化开,用小勺搅拌或轻轻震荡,满杯皆绿,绿得澄澈。轻轻呷一口,先是微苦,之后便有一缕海苔香味入鼻,少了叶茶的苦涩。口味轻的饮茶者,每次可用一克抹茶,加蜜、奶、果汁等,茶汤便有了别样的曼妙。

近两年来,抹茶风行欧美,这得益于日本抹茶的开发和推广。日本很好地继承了中国唐、宋时期的蒸青技术,将抹茶工业化、标准化,得到了欧美消费者的认可。去年以来,国内也兴起了抹茶热,江苏、浙江、贵州率先发力,抹茶成了喜茶、蜜雪冰城等“街饮”产品的新宠,形成了“万物皆可抹”的态势。唐、宋抹茶那道“回旋镖”,穿越千年,终于在今日回归。安康茶产业洞悉了这一商机,切入赛道,提出抹茶全产业链的概念,推进茶产业建设。

“万物皆可抹”的理念,与唐代“吃茶去”的禅意,颇有异曲同工之妙。吃茶去,喝一杯安康抹茶!

窗边的小鸟

邓小鹏

清晨走入厨房,抬眼望向窗外的花架,一只小山雀突然闯入视线,它身姿挺拔,头顶羽毛浓黑,脸颊缀着两片莹白,脊背覆着温润的橄榄绿色,在晨光里泛着柔光,羽翼间黑白纹路分明,尾羽是浅浅的幽蓝色,仿佛天际细碎的星光。

它四处张望,黑亮的眼珠不停在转动,它时而远眺树梢,时而警惕地望向屋内,纤细的爪子紧紧扣住栏杆。细看,它嘴里还衔着一条青虫,想来是觅食归巢的鸟妈妈,巢中的幼雏,定然正翘首期盼着它。望着这灵动的小生灵,一段尘封的往事,悄然涌上心头。

那时我还是初中生,和父母住在依山而建的老屋。静谧的深夜,橘黄的台灯下,我正倚着床头读书,窗外忽然传来一阵轻响。抬眼一看,一只小鸟不停扇动着翅膀,一次次撞向玻璃,似乎想飞进暖融融的屋里,我心头一阵慌乱,连忙朝着父母的卧房大声呼喊:“爸!爸!爸!快来看!”

父亲沉稳的声音随即传来:“怎么了?出什么事了?”“窗外有只小鸟,一直在撞玻璃,我害怕。”我语气里带着慌张,还有几分孩童的撒娇。

父亲笑着宽慰我:“这有什么好怕的,开窗让它进来吧,想来它是迷了路,夜里天寒,它找不到落脚的地方。”

我依旧胆怯,连连推脱:“不嘛,我害怕。”说着便扯过被子蒙住头,不敢再望向窗外。

片刻后,耳边响起拖鞋蹭地的声响,伴着父亲温和的笑语,几声轻响过后,他轻声唤我:“鹏鹏,小鸟已经飞走啦。”我慢慢探出头,窗台上空空荡荡,那只迷途的鸟儿已不见踪影。

事后,我满心懊悔,这小小的生灵,不过是贪恋屋内灯火与暖意,我却因一时怯懦,错过了一场和它的相逢。也许那个夜晚,它饥寒交迫,才会执着奔向光亮,而我却没能成全它小小的期盼。

岁月匆匆,一晃已是半生,父亲离开我们也近二十年了,老屋的灯火、夜半的话语、他慈祥的模样,都成了我心底绵长的思念。

再抬眼望向窗外,那只小山雀不知何时已然离去,我的眼眶却渐渐湿润,忽然明白,我们这一生步履不停,亦如当年那只飞鸟,也是心怀热忱,奔赴光亮与美好。

紫藤与水杉

李正治

记得多年前,第一次走进市审计局院子,就被郁郁葱葱的紫藤与高大挺拔的水杉深深吸引。

步入院门,一架紫藤便映入眼帘。藤蔓沿着圆形支架攀援而上,层层交织、枝叶相护,宛若人工编织,厚实如盘,精巧齐整。盛夏时节,院内暑气蒸腾,而紫藤架下却自有一缕清凉,沁人心脾,令人心旷神怡。藤蔓架中央立着一盏老式路灯,被枝叶密密包裹。藤架右侧,便是办公区。六层办公楼前两米左右,六株直径约五十厘米的水杉一字排开,巍然矗立。

水杉被誉为“植物界活化石”。它经年风雨洗礼,树干斑驳,刻满岁月痕迹,黑灰色的树皮皴裂纵横,却愈发苍劲有力,透着顽强不息的生命韧劲。它主干笔直挺拔,直插云霄,至三楼高处才层层抽枝,一圈一圈、一层一层,枝繁叶茂,生机盎然。

紫藤与水杉在院中已生长了二十余载。它们沐风霜、经雨雪,叶落枝生,年轮渐长,终成今日这般枝繁叶茂、生机勃勃的模样。我的办公室在二楼,伏案久了,指尖敲击键盘,双眼难免酸涩疲惫,便起身推门,静静伫立,凝视那一棚紫藤。在无声的对视中,疲惫悄然消散。

每年四月,紫藤花开时,最是动人。碧绿的枝叶间,紫色的花次第绽放,满架繁花,馥郁芬芳,漫溢全院。久坐伏案、肩背酸痛时,我便信步走出办公室,或绕紫藤缓步而行,感受藤蔓间蓬勃向上的生机;或立于水杉之下,轻抚皴裂的树皮,仰望挺拔的躯干,透过枝叶缝隙感受光影斑驳。身心舒展之间,一股温润而坚定的力量自四方汇聚,如置身山林,舒畅自在。我想,这便是紫藤与水杉的灵气。

紫藤与水杉,不仅滋养身心,更启迪心智。工作之中,难免遭遇难题,百思不得其解之时,走近紫藤,仰望水杉,往往豁然开朗。偶逢挫折,心生沮丧,凝视紫藤迂回盘绕、千回百转,细品水杉昂首苍穹、傲骨铮铮,不禁与思想产生共鸣。

冬日,紫藤叶落,褪去繁华,更显柔韧含蓄;水杉挂果枝头,愈显挺拔坚毅,自有一股大丈夫的豪迈气概。与它们朝夕相伴,我渐渐悟出几分道理:人生与工作,既要有迂回的智慧,亦要有不屈的风骨。做人做事,当学紫藤之道:藤蔓交织看似无序,枝叶交错看似曲折,实则同心同向、聚力生长。立身立业,当学水杉之风:深扎泥土,不争春光,将风霜雨雪化为向上生长的力量,必能撑起一方天地。

一棚紫藤,缠缠绕绕;六株水杉,亭亭矗立。往后漫漫时光,这一藤一树将依旧与我相守相依,沐风雨而不折,历岁月而弥坚。

敬畏文学

危才军

年轻时爱好文学,四大名著看了个遍,只是《红楼梦》看不大懂,翻得七零八落。

后来学了《中国文学史》,开始下苦功夫,用笨办法,把《诗经》誊抄一遍,又把《古文观止》誊抄一遍。厚厚的四本草稿纸,上面满是钢笔字迹,虽然经过岁月腐蚀,纸页已经陈旧,但我视若珍宝。搬家数次,它们完好无损。

再后来,我又誊抄唐诗宋词,誊抄《史记》。抄一抄,背一背,从《过秦论》《兰亭集序》到《师说》《岳阳楼记》,从《逍遥游》《报任安书》到《滕王阁序》《六国论》,从《孔雀东南飞》《蜀道难》到《长恨歌》《琵琶行》,从前后《出师表》到前后《赤壁赋》。纸纸片片,散佚无数。

学了《外国文学史》,开始读俄国文学、欧洲文学。读阿·托尔斯泰,他说过:一个人要强大,必须在血水里泡三次,在碱水里煮三次,在盐水里腌三次。读海明威,他讲冰山原理。

十多年的时间,我如书虫般痴迷。读陶渊明的《五柳先生传》,感同身受,如遇知音;读毛姆的《月亮和六便士》,知晓了理想与现实的距离:一个多么美妙,一个多么残酷。从古希腊神话到莎士比亚,从《包法利夫人》到《安娜·卡列尼娜》,从《巴黎圣母院》到《飘》,我在中西文化的交融中苦苦寻觅灵感。

给学生上作文课,我也动笔写“下水文”。从“一件难忘的事”写到“我的老师”,再到写景、写说明文、写议论文;从命题到半命题,再到看材料自拟题目。凭良心教学,以严肃的态度写文章。

人到中年,看年长的人写出好文章,很是羡慕,见贤思齐,把人家的文章拆解揣摩;看年轻的人写出好文章,很是惊恐,后生可畏,便掩卷沉思,感叹人生三大悲凉:美人迟暮,英雄末路,江郎才尽。

书读得越多,越迷惘;文写得越多,越怯笔。“汉语言文学”这个专业,我从专科读到本科。身边有的人,也没读多少书,下笔却如有神助,写散文,写小说,还能写诗。不两年,就加入了这协会那协会,写一篇文章,文末的作者简介里罗列十几个头衔,看得我云里雾里。看到文章里的不足,我真诚地给他指出来,他却说:“你那么会说,你也写两篇嘛!”

也许,读书迷惘,是因为书还没读够;提笔胆怯,是因为学艺不精、还没悟透。于是,书,我就这么继续读着;文,我就这么认真地写着。渐渐地,似乎通透了一些:文学是大海,我只是在海边嬉戏的一个孩子,甚至,我可能还没有走到海边,只是山间小溪边的一个孩子。

对文学,我越发地敬畏起来。写一篇文章,先打腹稿,然后写出初稿,放一段时间后,再字斟句酌,反复推敲,深刻体会贾岛“两句三年得,一吟双泪流”的苦心。可一段时日过去,终究没有写出惊天地、泣鬼神的文章。对文学,我始终心存仰望。

有朋友说:“你发表了不少文章,结集出一本书吧。”我说:“免了吧,少出一本书,就是少砍几棵 tree,就算为环保作贡献,也为了放过别人。我这书出来,能换一篮子鸡蛋?”朋友坚持说还是要出,我说:“那我要是送你书,估计还要搭上一瓶好酒。”

文学只能是爱好,就像有的人爱好运动,有的人喜欢养花种草,不一定要让满世界的人都知道。你的爱好和别人的爱好一样,稀松平常,毫无值得炫耀之处。热爱文学的人,更要常怀一颗感恩的心:感谢编辑的修改指导,感谢报刊的发表,还要感谢读者愿意读你的文章。

我住在山脚下,屋子旁边有一大块坡地,一位快八十岁的老婆婆种着。六月三伏天,我七点多起来泡茶喝,老人家从地里下工,从我门前经过;三九严寒,天擦黑,我在屋里烤火,老人家从地里下工,再次从我门前经过。老人家挖地,背朝山顶,头朝山脚,一捧土也不会落到坎下,地里有一棵杂草,都要拔掉。春秋秋收,年年如此,她来来去去经过我家门口时,都是一副慈眉善目、怡然自得的样子。

她种我的庄稼,我写我的文章。她风里来雨里去,我白天构思、夜晚码字。她渐渐老去,我日日憔悴。

春花秋月,四季轮回。流光容易把人抛,绿了芭蕉,红了樱桃。对文学,我依然热爱着,敬畏着。